

济源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 工作简报

2019年第2期（总第30期）

济源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年3月23日

济源市深入开展污染源普查数据质量审核工作

根据济源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统一安排部署，济源市第三方质量核查技术服务机构于2019年3月6日~22日，深入开展污染源普查数据质量审核工作。

本次质量审核根据济源市污染源普查数据库行业类别，按照不同行业、不同规模全覆盖的原则，共抽取341家企业进行污染源普查数据质量审核，抽查比例满足省普查办不低于企业数量30%的要求。审核过程中，通过同行业间污染源普查表填报信息的完整性、数据的真实性、普查表数据之间的逻辑性进行了质量核查，核查期间共发现主要问题八百余个，主要问题有污染源普查表信息填报不够完整、数据间逻辑关系错误、生产与治理设施编号不规范、G106缺失或信息不完整等问题。

针对本次核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第三方质量核查小组及时将问题向济源市污普办进行了反馈，并完成了数据质量核查工作总结。

通过此次普查数据质量提升核查工作的开展，为切实做好全市普查数据审核工作，圆满完成济源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各项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。

抄送：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单位，各镇政府，街道办事处，产业集聚区管委会
